

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、客观独立、专业审慎的原则，忠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英女士、汪志锋先生和张益焕先生 3 名成员组成，独立董事占比 100%，并由具备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李英女士担任召集人。全体委员任职资格、独立性均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5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，对拟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财务报告、募集资金使用、内部控制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、内部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了审议。全体委员亲自出席全部会议，相关议案均审议通过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5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《关于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方案的议案》；
- 2、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- 3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；
- 4、《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》；
- 5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；
- 6、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- 7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8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- 9、《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》；
- 10、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2025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2025 年 8 月 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- 2、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2025 年 10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所”）的监督职责，对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全程监督与评估。

审计前：与天健所充分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重点审计领域、关键审计程序，明确工作安排与时间节点。

审计中：保持高频沟通，及时掌握审计进展，协调解决审计过程中的问题，督促公司财务及业务部门配合审计工作。

审计后：认真审阅审计报告，重点关注审计意见类型、关键审计事项、重大错报风险领域。

经监督，天健所勤勉尽责、程序规范、结论客观，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审计工作质量符合监管要求。

（二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

审计委员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要求，结合公司多基地运营、产能扩张的实际情况，认真

审议《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方案》，督促内部审计部门围绕财务收支、内部控制、募集资金使用、重大投资项目、关联交易、资产减值等重点领域开展审计工作。

报告期内，内部审计工作执行到位、整改闭环，未发现重大违规、重大缺陷，有效保障公司规范运作。

（三）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及时召开会议、全程审阅公司各期定期报告，与年审会计师、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，对财务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会计政策应用、重大会计估计、资产减值计提、关联交易公允性等进行审慎核查。

经审核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各期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（四）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

审计委员会持续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运行进行监督，重点关注资金管理、采购销售、生产运营、募集资金、对外投资、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等关键控制环节。

认真审议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、执行有效、评价报告客观真实，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、财务信息真实可靠、资产安全完整。

（五）监督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持续监督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项目进展与信息披露：

1、审议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2、督促公司规范使用募集资金、专户管理、专款专用、及时披露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与使用效率；

3、重点关注江西基地、湖北基地等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与效益实现情况。

（六）协调内外部审计及相关各方沟通

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、财务部门及各业务基地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协作，围绕财务信息、审计计

划、审计实施、问题整改、信息披露等进行充分交流，及时协调解决审计工作中的问题，保障审计工作高效、顺利完成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25 年度，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要求，忠实、勤勉、独立、专业地履行职责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充分发挥专业监督、风险防控、规范治理作用，有效促进公司财务信息质量持续提升、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有效、募集资金规范使用、内外部审计协同高效、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完善。

2026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遵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持续加强对财务报告、定期披露信息的审核监督，保障信息披露质量；深化对内外部审计工作的监督与指导，提升审计效能与整改闭环；重点监督重大投资、资产减值、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风险防控；持续推动内部控制体系优化，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可持续发展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进一步强化履职的独立性、专业性与有效性。

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)

委员签字:



李英


汪志锋

张益焕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)

委员签字：

李英



汪志锋

张益焕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)

委员签字:

李英

汪志锋



张益焕